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2年8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代码	银华尊和养老203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077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赎回日期	2022年8月16日

2.日常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视情况调整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日期间的规定,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办理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份额赎回时或办理基金份额赎回业务可在销售机构(网上)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份的,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管理人对于持有基金份额持续持有期少于7天的投资者收取不超过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续持有期少于30天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天但少于90天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0天但少于180天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180天的投资者,将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本基金具体的赎回费率如下:

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Y)	费率
	Y<=7天	1.5%
	7天<Y<=30天	0.75%
	30天<Y<=90天	0.5%
	Y>=90天	0%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有时间超过最短持有期限的不收取赎回费用。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客户群体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
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净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及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1)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朝阳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楼C2办公楼15层
电话:010-68162960
传真:010-58616291
联系人:李晨
网址:www.yhfund.com.cn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678-3333
(2)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网上直销网址:https://trade.yhfund.com/xyxtrade
手机交易网站:my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8658, 4006783333
4.1.2 场外代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煜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上排名不分先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4.1.3 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考本公司网站公告。
4.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基金仅以本基金开放日日常赎回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暂不开通转换业务,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公司网站上刊登的《招募说明书》,亦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 678 3333)垂询相关事宜。
2. 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赎回。

3. 基金管理人应在交易时间结束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工作日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业务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3日内(包括该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者应在T+4日后(包括该日)及后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4.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每笔认购、申购资金的赎回持有期从三年起,最短持有期限的最后一日为相应基金份额赎回期限起始日所对应的后续第三个年度对应日的前一日。其中,年度对应日指某一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对应日期为法定节假日不存在对应日期的,或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时,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2028年1月1日之后申购或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自2031年第一个工作日起,虽然持有时间未满足最短持有期限,但基金份额持有人也可赎回。

投资者在本基金发售阶段提交认购申请后所得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起始日为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投资者在本基金开放日申购阶段提交申购申请后所得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起始日为其申购申请获得本基金管理人确认之日;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起始日为其红利再投资所得基金份额的确认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每笔认购、申购资金的赎回持有期限内的基金份额不计入赎回。
风险提示:
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且本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为养老目标基金,设置了投资者最短持有期限,投资者无法随时赎回,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招募说明书披露的下列信息进行调整,实际运作中的净值波动可能并不与基金、投资者赎回时,所得可能会高于或低于投资者在申购时支付的金额。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业绩及持有人盈亏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自行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以下简称“招赢通”)签署销售服务协议,自2022年8月12日起,本公司新增招赢通平台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在招赢通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并参加招赢通费率优惠活动,业务办理流程详见招赢通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新增招赢通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0966	万家中国红利增强A股发起式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二、参加招赢通的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本公司通过招赢通销售的所有证券投资基金
(二)活动时间
优惠活动时间:2022年8月12日开始,自2022年8月12日起,具体结束时间以招赢通的公告为准,优惠活动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流程、变更及终止以招赢通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2年8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招赢通认购、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招赢通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招赢通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优惠活动。费率优惠期限以招赢通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赢通客服热线:95695
招商赢通网址:https://t1.cmbchina.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基金客服热线:400-888-0800
万家基金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 国元证券
客服热线:95678
网址:www.gyzq.com.cn
2. 本基金管理人
客服热线:4006-135-888
网址:www.get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合同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投资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以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判断,选择适合自身的基金产品。投资者购入基金时,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货币基金风险、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可能存在除本金、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基金投资人投资本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导致本金、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二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新增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金鹰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订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2年8月12日起,通过国元证券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新增代销基金
基金代码 产品名称
020244 金鹰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投资者可在国元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投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三、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购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转换不适用基金:对于本基金管理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以及中登系统基金不支持与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对于同一只基金不同份额之间不支持相互转换。
3.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于国元证券的申购、定投费率折扣最低不低于1折,国元证券在此基础上实施的费率优惠活动由本基金管理人不再进行限制,投资者通过国元证券申购、定投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适用基金(仅限前顺收收基金),其申购、定投费率以国元证券公布的费率优惠活动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本基金管理人其他基金如新增国元证券为代销机构,将同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及费率优惠,我司不再另行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销售”)签署的销售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2年8月16日起,苏宁基金销售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苏短债A,基金代码:008578;东海祥苏短债B,基金代码:015499),东海鑫宁利率债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鑫宁利率债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基金代码:015730),东海启航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启航6个月混合A,基金代码:012287;东海启航6个月混合C,基金代码:013377),东海科技动力组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科技动力A,基金代码:007439;东海科技动力C,基金代码:007463),东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核心价值,基金代码:006538),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美丽中国,基金代码:000822),并开通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金开户、申购等业务
自2022年8月16日起,投资者可在苏宁基金销售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自2022年8月16日起,投资者可在苏宁基金销售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投业务,有关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遵循苏宁基金销售的相关规定。
三、费率优惠活动
自2022年8月16日起,投资者通过苏宁基金销售申购、定投上述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优惠和业务办理规定以苏宁基金销售的相关规定和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苏宁基金销售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

关于中金汇越量化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合同终止及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金汇越量化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金汇越量化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出现了资产管理合同终止事由,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或“管理人”或“本公司”)应当在上述事由出现后依法履行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资产管理合同,此事项不需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将相关事务公告如下:
一、本集合计划基本信息
集合计划名称:中金汇越量化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A类份额简称:集合+中金汇越定开 A
A类份额代码:920012
C类份额简称:集合+中金汇越定开 C
C类份额代码:920926
集合计划运作方式: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集合合同生效日期:2020年9月17日
集合计划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集合计划合同终止事由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第四部分集合计划的存续”的相关规定:
“集合计划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本集合计划终止,且无需召开集合计划持有人大会。”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至2022年8月11日,本集合计划已连续60个工作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上述资产管理合同终止情形,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约定进入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程序,无需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集合计划财产清算
1.本集合计划最后一运作日为2022年8月11日,自2022年8月12日起,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管理费、托管费及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2.自出现《资产管理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清算小组,管理人组织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集合计划清算。集合计划清算小组由管理人、托管人、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报酬、费用和分配。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可以依法进行必要的民事活动。
4.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程序:
(1)《资产管理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集合计划

财产; (2)对集合计划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集合计划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4)制作清算报告; (5)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6)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7)对集合计划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8)制作清算账册及文件; (9)清算程序中的有关重大事项须及时公告;集合计划财产清算报告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公告于集合计划财产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由集合计划清算小组进行公告,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应当将清算报告登载在指定网站上,并将清算报告提示性公告登载在指定报刊上。
9.集合计划财产清算账册及文件的保存
集合计划财产清算账册及有关文件由托管人保存15年以上。
四、其他
1.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且之后不再恢复办理前述业务。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管理费、托管费及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本集合承诺在清算过程中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
2.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如因所涉证券处于锁定期、停牌等流动性受限情形而无法变现的,本集合计划可能无法及时完成全部资产清算,且集合计划财产在相关证券变现处置过程中可能会进一步产生收益或损失。
3.投资者可以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cicc.com)或拨打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010-60606106咨询有关详情。
4.本公告解释权归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2日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持有人同意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了易方达(广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下申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易方达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易方达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8元/股,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的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与易方达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相关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基金份额(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日期
华夏中国医药主题灵活配置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629	120,512.22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461	44,749.08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	36,978.12	2022年8月12日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527	46,949.06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	76,384.2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核心科技6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东财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恒利前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永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军工安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MSCI中国A股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5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200	76,384.2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54	133,689.72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76	29,633.6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恒利前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5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54	130,689.72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93	75,319.74	2022年8月12日
华夏恒利前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500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光伏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179,982.10	2022年8月12日
华夏中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946		